

APEC 第 26 次反貪腐及透明化工作小組會議

中華臺北有關聯合國反貪腐公約執行進度或其他反貪腐作為報告

一、接軌「聯合國反貪腐公約」

中華臺北於 2015 年制定實施「聯合國反貪腐公約施行法」，為促使法制及政策與本公約規範有良好銜接，邀請專家學者及各機關共同檢視「聯合國反貪腐公約」(下稱 UNCAC)之執行現況，逐步推動各級政府機關依施行法檢討主管法令之制(訂)定、修正或廢止及行政措施之改進。執行現況將於今(2018)年公布之 UNCAC 政府報告中呈現，並預定於 8 月邀請國外專家學者來臺審查，提供中華臺北落實 UNCAC 之意見及作法。

二、強化預防性反貪腐機構之職權

依 UNCAC 第 6 條設置「預防性反貪腐機構」之意旨，為確保政風機構人員編制、職權行使的獨立性，中華臺北刻正研議政風人員職權行使相關法案，俾有效發揮政風人員職能，並明確規範政風人員行使職權之目的、原則、內容、範圍及程序，以符合法制原則及本公約之意旨與精神。

三、強化預防性反貪腐政策和做法

(一) 持續指標研究，掌握民意脈動與國際趨勢

為符合 UNCAC 第 5 條揭示「訂定及執行反貪腐政策」之精神，中華臺北建置政府計畫資訊平臺，逐年辦理廉政民意問卷調查藉以研究掌握民意脈動，並持續關注各項國際指標，如清廉印象指數(Corruption Perceptions Index)、經濟自由度指數(Index of Economic Freedom)、亞太地區全球貪腐趨勢指數(Global Corruption Barometer)、亞洲情報(Asian Intelligence)等。另中華臺北推動機關廉政評鑑，委託研究建立一套監測、評估及分析中央及地方行政機關廉政治理之評量工具，期使機關透過內部自我檢測與外部專家參與，辨識與評估廉政風險，提升機關制度及運作效能，達到預防貪瀆之效果。

(二) 落實公務員行為規範，建立政府典範

為符合 UNCAC 第 8 條揭示「妥善執行公務之行為守則或標準」、第 12 條第 2 項第 (e) 款「防止公職人員利益衝突」之精神，中華臺北訂定「公務

員廉政倫理規範」作為公務員行為守則，就受贈財物、飲宴應酬、請託關說及其他廉政倫理事件等訂定明確規範及報備、登錄程序；針對不同職務類別之公職人員亦訂有行為準則，如「廉政人員守則」、「各級法院法官自律實施辦法」、「法官倫理規範」、「法官社交及理財自律事項」、「檢察官職務評定辦法」、「檢察官評鑑實施辦法」、「檢察官倫理規範」、「檢察官全面評核實施辦法」、「法務部所屬矯正人員專業倫理守則」及「採購人員倫理準則」等，以端正公職人員之倫理操守。

(三) 降低廉政風險，建立預防性反貪腐制度

為符合 UNCAC 第 9 條揭示「對政府採購及財政管理，建立風險管理及內控制度」之精神，中華臺北訂定「推動廉政革新實施計畫」，藉由檢視各機關主要易滋弊端業務，參考歷年貪瀆不法案例態樣，擇定廉政高風險子項目，透過資料蒐集、教育訓練、專案清查(或稽核)、防貪措施(訂定有效防貪措施、製作防貪指引等)及媒體行銷等 5 階段建立預防性反貪腐制度，期有效降低各機關易滋弊端業務之廉政風險，防範弊端發生。

(四) 鼓勵社會參與，促進透明與貪腐零容忍的共識

為符合 UNCAC 第 10 條揭示「提高政府行政部門之透明度」、第 13 條第 1 項第(b)、(c)款揭示「使公眾獲得有效管道訊息並提高公眾認識貪腐構成之威脅」之精神，中華臺北推動全民反貪教育，針對民眾權益相關事項，採行透明措施，促進民眾監督之可及性；另藉由召募廉政志工、研編廉政宣導教材與短片、鼓勵各大專院校開設誠信、反貪腐教育相關課程、召開廉政論壇、座談會及研討會等方式，持續與民間團體及各領域專家學者建立合作協力關係，深化貪污零容忍之共識，多元行銷反貪倡廉資訊。

(五) 強化企業誠信，凝聚私部門反貪腐共識

為符合 UNCAC 第 12 條揭示「加強私部門之會計及審計標準、增進私營實體透明度及確保民營企業帳冊符合適當之審計程序」之精神，中華臺北進行上市(櫃)公司治理評鑑、督請上市(櫃)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及上市(櫃)公司各季財務報告實質審閱及內部控制制度查核；另舉辦企業誠信倫理論壇、座談會或專業講習課程，推廣企業誠信及倫理觀念，宣導企業主重視公司治理風險控管問題、鼓勵企業訂定適當倫理規範及監督機制，並向企業宣導海外禁止行賄國外政府機構人員之觀念。

四、鼓勵社會參與，強化肅貪能量，落實揭弊者保護與獎勵

- (一) 為符合 UNCAC 第 13 條第 1 項推動個人及團體，積極參與打擊貪腐，並提高公眾認知之精神，中華臺北於 2017 年度依照「獎勵保護檢舉貪污瀆職辦法」審核同意發給檢舉獎金計 21 案，合計發給獎金新台幣 2,398 萬 3,333 元。
- (二) 依 UNCAC 第 33 條保護檢舉人之意旨，中華臺北法務部業已研訂「揭弊者保護法」草案，並於 2017 年 12 月 28 日及 2018 年 1 月 12 日舉辦「吹哨者保護法法制研討會」，邀請專家學者共同討論公、私部門合併立法之可行性與解決方案。